

证券代码：301127

证券简称：天源环保

公告编号：2024-099

债券代码：123213

债券简称：天源转债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享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10:00

5、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兴城大道400号天源天骄大厦

6、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方式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债权登记日：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

8、出席对象

（1）截至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天源转债”（债券代码：123213）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债券持有人。

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次可转债的张数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次可转债张数：

- ① 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
- ② 上述股东、公司及担保人（如有）的关联方；
- ③ 债券受托管理人；
- ④ 本次可转债担保人（如有）；
- ⑤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确定上述公司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一）、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 债券持有人为法人或非法人单位的：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一）、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 异地债券持有人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债券持有人需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登记表（附件二）及上述相关证明文件，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在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17:00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证券部。同时，请在信函或电子邮件中注明“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字样。在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

(4) 上述登记文件或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自然人的文件或材料复印件须由自然人签字，法人或非法人单位的文件或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5)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的8:30-11:30和13:30-17:00。

3、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兴城大道400号天源天骄大厦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4300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玲玲

联系电话：027-82867011

传真：027-82867011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兴城大道400号天源天骄大厦

邮编：430000

电子邮箱：tianyuanhuanbao@china-tyep.com

5、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四、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的，应于2024年9月18日10:00前将表决票（附件三）通过邮寄或现场递交方式送达指定的登记地址（送达方式详见“三、会议登记事项”之“4、会议联系方式”），或将表决票扫描件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指定邮箱（送达方式详见“三、会议登记事项”之“4、会议联系

方式”)；未送达或逾期送达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如债券持有人采取电子邮件方式表决的，需同时将表决票原件邮寄至公司证券部存档。

2、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享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4、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5、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五、备查文件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特此公告。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 提案编号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每一张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如适用）（签字）：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联系电话：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本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或非法人单位的，需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参会登记表

| | |
|------------------------|--|
| 债券持有人姓名/名称 | |
| 债券持有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 |
| 持有债券张数（每一张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 | |
| 参会形式 | |
| 是否委托 | |
| 受托人姓名 | |
|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地址及邮编 | |
| 电子邮箱 | |

债券持有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本表，如参会债券持有人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登记日所记载债券持有人信息不一致而导致债券持有人不能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所造成的后果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2、已填妥及签署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请在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17:00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证券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附件三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天源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票

| 提案 编号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 | | | |

填写说明：

1、对每一表决事项，请在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和“弃权”的意见中，择一划“√”号。每一表决事项，投票人只能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4、本表决票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均有效。

债券持有人（签字/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如适用）（签字）：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债券持有人持有债券张数（每一张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_____